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9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八菱科技	股票代码	0025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生田	张卉	
电话	0771-3216598	0771-3216598	
传真	0771-3211338	0771-3211338	
电子信箱	nnblk@baling.com.cn	nnblk@balin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7,519,901.95	331,559,215.84	-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534,332.17	51,120,907.78	4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882,593.60	48,175,449.70	4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395,492.22	3,303,759.72	97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7.17%	-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0,283,678.71	1,640,931,013.68	-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0,641,966.89	1,321,614,861.77	3.7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0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28.81%	71,834,788	36,310,861	质押	36,310,861
顾瑜	境内自然人	12.55%	31,302,727	31,000,000	质押	18,500,00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9.85%	24,556,638	24,552,478	质押	24,552,478
陆晖	境内自然人	6.24%	15,561,798	15,561,798	质押	15,561,700
黄安定	境内自然人	4.16%	10,374,532	10,374,532	质押	10,374,532
程启智	境内自然人	3.44%	8,586,462	8,586,462		
任宁	境内自然人	2.77%	6,900,491	0	质押	6,000,000
罗勤	境内自然人	2.38%	5,944,906	5,943,679	质押	5,838,951
黄缘	境内自然人	1.75%	4,370,100	0	质押	3,600,000
韦秋燕	境内自然人	1.57%	3,910,401	0	质押	3,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除杨竞忠、顾瑜为夫妇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复苏曲折缓慢,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和不断加大的下行压力,国内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科学精准实施宏观调控,国民经济运行处在合理区间,主要指标逐步回暖,呈现缓中趋稳、稳中有好的发展态势,上半年国内经济同比增长7%,但国内经济回稳基础还需进一步巩固。

今年以来,面对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和汽车产销增速明显回落的不利局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积极拓展市场、加强内部管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保公司平稳运行和业绩稳步增长,公司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30,751.99万元、8,238.82万元和7,553.43万元,其中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了7.25%,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了44.15%和47.76%。

下半年,公司继续围绕年初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大力发展新客户,拓展新业务,积极开发新产品,力争完成全年的经营计划;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以注塑汽车配件下半年批量供货为契机,加快公司其他汽车配件新产品的研发,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特别是要加快国家体育馆演出项目和沙家浜演出项目的建设步伐,争取按计划完工并投入演出,为公司明年的业绩增长奠定基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顾 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9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11日上午9: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8月6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1人,其中公司董事魏远海罗勤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瑜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决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三年)的银行理财产品,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5-93)。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9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投资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种投资的对象不涉及到《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风险投资种类,即不含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矿业权投资、信托产品投资、无担保的债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在具体投资决策时,将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够获得较高的投资效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内控制度

1、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的要求进行投资。

2、公司已制订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及公司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5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截止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的理财产品共计39,470万元(已赎回的理财产品共计38,83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含本次)金额共计为人民币640万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94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11日上午10: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8月6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1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监事2人,其中公司监事魏远海先生、黄进叶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汉桥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95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1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34号)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7.11元。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323,379,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39,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84,379,000.00元,已于2011年11月3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618458090442,金额为237,379,000.00元)和交通银行南宁友爱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451060400018170406153,金额为47,000,000.00元)。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9,689,363.99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4,689,636.0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寅验[2011]3031号"《验资报告》。

2015年1-6月,上述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1,189.30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717.91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1,117.29万元、通知存款余额为600.61万元。

(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2,621,722.00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621,722.00股,募集资金总额581,699,993.22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15,941,502.2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65,758,491.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9月24日分别汇入在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303,金额为239,303,700.00元)、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806,金额为105,094,400.00元)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118,金额为221,360,391.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4】第4-00017号"《验资报告》。

2015年1-6月,上述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10,671.41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0,396.06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1,896.06万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38,5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1年11月22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2013年10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修订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使用部门经理签字、财务部门审核并报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副总经理审批才执行,财务部还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台账备查制度。

(一)2011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于2011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1年11月29日,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和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1年11月17日,将交通银行南宁友爱支行的47,000,000.00元募资金最终全部转入中国银行南宁市高新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账号为:624958089885)。公司于2012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撤销原中国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624958089885),同时决定在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东盟经济园区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800043224266335),原专户进行销户,将原专户资金及销户后结算的利息一并转入新开的专户,并与新开设专户的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东盟经济园区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如本报告四所述,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6,688.81 万元用于"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根据公司2013年11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3年11月2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626262714396),该专户仅用于"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后,募集资金专户数量未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量,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其中:活期存款	通知存款
1	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	618458090442	5,392,343.70	3,892,343.70	1,500,000.00
2	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	800043224266335	3,440,311.54	1,934,164.55	1,506,146.99
3	中国银行南宁市东葛支行	626262714396	8,346,428.99	5,346,428.99	3,000,000.00
合计	--------	--------	17,179,084.23	11,172,937.24	6,006,146.99

(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于2014年9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4年9月29日,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其中:活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
1	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	771900198510118	69,277,041.40	4,277,041.40	65,000,000.00
2	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	771900198510806	105,002,471.22	5,002,471.22	100,000,000.00
3	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	771900198510303	229,681,046.94	9,681,046.94	220,000,000.00
合计	--------	--------	403,960,559.56	18,960,559.56	385,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1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468.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9.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768.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96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2.8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年度实现的效益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	是	15,590.39	15,590.39	15,590.39	111.54	15,934.96	-344.57	102.21	已完工	1,101.16	705.36	否	否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是	7,178.57	7,178.57	7,178.57	488.60	6,410.97	767.60	89.31	2015年12月	1,953.16	1,129.58	否	否
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4,700.00	4,700.00	4,700.00	589.15	4,619.36	80.64	98.28	201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468.96	27,468.96	27,468.96	1,189.29	26,965.29	503.67	——	——	3,054.32	1,834.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原因(分具体项目)	1、截止2015年6月30日,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102.21%,项目已完工,但还应支付已签合同的项目尾款。2015年1-6月年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主要是该项目的生产设备及厂房在201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际生产时间尚短,以及产品销售平均利润率有所下降。 2、截止2015年6月30日,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89.31%,由于项目所需的土地指标政府部门落实进度延期,公司于2014年8月才通过公开竞拍方式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致使公司在取得土地使用权之前的建设进展缓慢,从而影响了项目的总进度,该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2015年12月。该项目分为散热器和暖风机两条生产线,暖风机生产线已在南宁八菱厂房中建成投产(按变更后的募投计划安排,该项目在柳州生产基地实施,待柳州八菱厂房建设完成后,暖风机生产线将搬迁至柳州),截止2015年6月30日,暖风机生产线已基本建成,散热器生产线尚在建设中,故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3、截止2015年6月30日,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98.28%。新建科研测试大楼主体工程已经建设完工,但由于多雨天气对内部装修工程带来一定影响,目前内部装修仍在进行中,尚未完全结束,预计工期尚需2个月的时间。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调整后,"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2015年8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拆分为"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和"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其中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仍由南宁八菱实施,实施地点不变,"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由柳州八菱实施,实施地点变更为柳州市柳东新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一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目前正抓紧开展购地及厂房的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为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确保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同意公司将6,359.59万元募集资金对柳州八菱进行增资,对于"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购置设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329.22万元,待该部分设备搬迁至柳州八菱后再办理增资程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1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035.1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035.1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5月1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即2014年5月10日至2015年5月9日),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其全部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募集资金结余金额: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结余金额489.76万元(包括利息收入),该结余金额将用于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2、结余原因:主要是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增加,以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充分考虑项目配置的先进性、前瞻性、兼容性,尽量节约投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致力于通过工艺技术创新,改善工艺技术水平和提高设备效率,有效控制了设备的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1、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主要原因:

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目标是培育核心技术、占领技术制高点、加强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保持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竞争优势。该项目将以"科技成果产业化、运行机制企业化、发展方向市场化"为核心,采取机制创新与技术创新并重的方针,通过建设高水平的研发平台、聚集高水平的创新团队、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套技术和工艺,缩短技术转移和推广应用的周期,大大推动企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结构调整。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给公司带来的直接经济效益较少,但会大幅度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因此,归属于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所带来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575.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7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58.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年度实现的效益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136.04	22,136.04	22,136.04	8,795.34	15,642.94	6,493.10	70.6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否	10,509.44	10,509.44	10,509.44	346.30	346.30	10,163.14	3.30	201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否	23,930.37	23,930.37	23,930.37	1,529.76	1,568.98	22,361.39	6.56	201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6,575.85	56,575.85	56,575.85	10,671.40	17,558.22	39,017.6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和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进展较为缓慢,一是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迟,项目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到位后,公司即开始设备的造型和厂房的建设,目前仍在进行之中;二是项目所生产的乘用车中冷器产品和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产品主要用于与整车厂的新车型进行配套,产品需要与整车厂的新车型进行多次的性能试验合格后才可定型,然后才能确定生产线所需设备的型号和模具刀具的技术参数,产品定型的时间主要根据整车厂的新车定型确定。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该投资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1年首次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因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汽车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广西将建设以柳州为中心且辐射桂林、南宁、玉林的汽车工业集群,并将柳州打造成年产销超百万辆的汽车生产基地。广西柳州汽车城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十二五"启动的首个超大项目,于2011年4月开工建设,该项目位于广西柳州市柳东新区,规划用地面积203平方公里,计划于2015年形成年产100万辆整车(包括乘用车、商用车、新能源汽车等)生产规模,上汽通用五菱轿车年产40万辆轿车基地项目、东风柳汽年产10万辆商用车及15万辆乘用车基地项目、一汽柳特年产特种车6万辆项目等均落于该汽车城。公司作为上汽通用五菱、东风柳汽、一汽柳特、柳工的主要供应商,为这些整车厂配套供应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及其他汽车配件。

为加强与这些整车厂的合作关系,抢占市场先机,保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由公司位于广西柳州汽车城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实施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项目,一方面可更好地满足这些整车厂就近配套的需要,另一方面也可适当降低公司的仓储及运输费。

2、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2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拆分为两个项目,分别为"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和"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的产能规模为年产乘用车(小功率)铝质散热器70万台和商用车(大功率)铝质散热器20万台,投资规模为16,080.15万元(含已投入的募集资金),项目仍由南宁八菱实施,实施地点不变;"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的产能规模为年产铝质散热器70万台及年产汽车暖风机90万台,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实施,实施地点变更为柳州市柳东新区,项目总投资为12,809.2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6,688.81万元,剩余部分由柳州八菱自筹解决,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由公司将6,688.81万元募集资金对柳州八菱进行增资。两个项目总计产能规模与原"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相同,总计投资规模28,889.39万元比原募投项目"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增加了3,808.39万元(该部分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主要是厂房面积及公用设施增加。上述变更业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也出具了《关于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变更的意见,上述事项已获得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公司于2013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的议案》。企业对"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将其建设周期延长18个月,计划于2014年12月完工,"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和"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不变。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的核查意见》。

(3)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一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目前正抓紧开展购地及厂房的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为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确保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同意公司将6,359.59万元募集资金对柳州八菱进行增资,对于"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购置设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329.22万元,待该部分设备搬迁至柳州八菱后再办理增资程序。

(4)公司于2015年1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发募投项目完工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转为对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投资的议案》和《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议案》,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募集资金489.76万元(包括利息收入)转为对"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调整:Ⅰ."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由于项目所需的土地指标政府部门落实进度延期,公司于2014年8月才通过公开竞拍方式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致使公司在取得土地使用权之前的建设进展缓慢,从而影响了项目的总进度。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为2015年12月。Ⅱ."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一方面,新建科研测试大楼主体工程已经建设完工,但内部装修仍在进行中,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客户对热冲击试验机、红外热成像仪等部分研发测试设备新增了要求标准,为满足客户的需求,确保公司相关技术开发仪器设备能够满足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开发需求,公司对部分设备进行升级改进,目前安装调试工作尚未完成,从而影响了项目的总进度。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调整后,计划完成日期为2015年6月。独立董事对"关于部分首发募投项目完工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转为对车用换热器及暖